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

项枫雨：

你于2017年5月8日向我中心申请公共租赁住房，经审查符合住房保障资格。你家庭选定了惠湾花园小区4栋1303号房并与我中心签订了《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》（下称：合同）。

经查，在合同租期内，你存在累计6个月以上拖欠租金的违约情形。且在合同到期后，你未与我中心续签合同亦未按照合同约定及《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《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腾退房屋。我中心已分别于2023年3月9日、2023年4月27日向你送达了《关于拟收回公共租赁住房的告知书》、《关于收回公共租赁住房的决定书》（下称：《决定书》），《决定书》送达你后，你既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，亦未履行《决定书》确定的义务。因此，现我中心再次向你催告如下：

你须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履行《决定书》确定的义务。否则，我中心将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联系电话：0752-5531036

地址：大亚湾中兴五路126号区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214室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2023年12月8日

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

郑春财：

你于 2016 年 5 月 8 日向我中心申请公共租赁住房，经审查符合住房保障资格。你家庭选定了惠湾花园小区 9 栋 1802 号房并与我中心签订了《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》（下称：合同）。

经查，在合同租期内，你存在累计 6 个月以上拖欠租金的违约情形。且在合同到期后，你未与我中心续签合同亦未按照合同约定及《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《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腾退房屋，亦未交纳租金。我中心已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、2023 年 5 月 4 日向你送达了《关于拟收回公共租赁住房的告知书》、《关于收回公共租赁住房的决定书》（下称：《决定书》），《决定书》送达你后，你既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，亦未履行《决定书》确定的义务。因此，现我中心再次向你催告如下：

你须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 10 日内履行《决定书》确定的义务。否则，我中心将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联系电话：0752-5531036

地址：大亚湾中兴五路126号区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214室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2023 年 12 月 8 日

